

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17 年 4 月 1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16 年年度报告》，现因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由于所承接的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牌企业年报审计任务繁重，为保证公司 2016 年度报告的高质量及准确性，经申请，现将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时间延期至 2017 年 4 月 21 日披露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披露年度报告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谅解。感谢投资者对公司的长期关注和支持！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伯瑞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5 日